

你在哪裏

迷失，是很少人願意的經歷。你可能聽見說：“迷路是欣賞景色的機會。”如果不是自我解嘲，就是他根本沒有行進方向和目標，又有充分的時間，才會這樣說。

想起一幅圖畫。中國古時的社會，雖然知道使用風力和水力，最普遍的方式，還是用土產長耳朵的驢子，來拉動石磨，碾磨糧食成粉再食用。拉磨的驢子，要給它戴上一副定製的遮眼罩，使它不能看見外面，大概可免頭暈或非法取食的自由。這樣，它就被驅動，無目標的兜圈子，轉來轉去，還是離不開那被駕馭的固定地方。人生如此，還能夠說甚麼意義？

在上世紀早期，中國和其他國家，為了啓迪民智，推行識字運動，使人民可以讀書，增進新知識。“文盲”一詞，大約就在那時流行起來，叫人知道無知不是好事。可惜，福音的真光並沒有普遍被接受。問題出在哪裏？是那惡者在作祟，阻絕真光。使徒說：“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，就是蒙蔽在滅亡得到人身上。此等不信之人，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，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着他們。基督本是神的像。”（林後四：2,3）

歸家的道路

基督徒最初的稱號，是“信從這道的人”。那時，還沒有新約聖經，所以他們不自己標榜誇張甚麼“聖經信仰”，也不與人爭辯何時基督再臨；只表現於他們所行的路不同。也正是因為基督徒與世人所行的道路不同，有一定的規則，約制，世人受不了他們的見證：“他們在這些事上，見你們不與他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，就以爲怪，毀謗你們。”（彼前四：4）這是初期基督徒的見證。用不着自我宣傳，別人可以看得出來。這番話不能不使我們想起，主耶穌基督說：“我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，若不藉着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”（約一四：5）因為主基督耶穌道成肉身到世上來，就是顯明祂不僅是一名教師，或超級演說家，而是指引正確的道路。這路是迷失浪子歸家的路。可惜，耶穌又說：“引到永生，那門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着的人也少。”（太七：14）聖經中記載過民主投票，但真理卻從未得過多數票。其實在歷史任何時代，認識真理的只是為少數人；行神的旨意，更不是人的意願。世人為自己的私欲所牽引，就是為魔鬼迷瞎了心眼，雖然可能不再是文盲，也認識字，讀得書，但卻是“靈盲”，就是心靈的眼睛瞎了，看不見那唯一正確的道路，更不能識別道路上耶穌基督的“像”，以致陷入錯誤。“瞎子領瞎子，一同掉在坑裏。”更不幸的是，他不肯在路邊靜思，等人來給他引路；盲目無知使人驕傲，不知天高地厚，要作領袖，作師傅，造成莠草急劇增生繁衍，以至不可收拾。因此，必須基督耶穌來收拾。祂從天降世，給世人預備一條正確的路：永生的天路。

我們知道，歧途很多，正路卻只有一條，就是為人釘十字架的耶穌，流血所鋪成的永生之路。

識路的責任

北國以色列時期，遭受強大的亞蘭敵軍入侵，首都撒瑪利亞處於圍城狀態，糧盡援絕。有四個大麻風病人，根本不知道啥“愛國”，也不為國家社會所愛，被擯棄城外，任他們自生自滅。但神顯大能，使得勝的敵軍驚惶遁走。大麻風患者夜間進入敵營，享受豐富的擄物，吃喝飽足，取挈無盡！但

不滿足的良心發聲了。驚喜之餘，他們彼此說：“我們所作的不好！今日是有好信息的日子，我們竟不作聲！若等到天亮，罪必臨到我們；我們與王家報信去！”（王下七：9）他們的好信息，使全城脫於飢饉死亡。福音就是飢餓的人發現有好食物，領受了福音好處的人，有責任傳報給將死的人。

耶穌到世上來，絕那不是引人歸自己，也不是搞甚麼造反，革命，以批判別人為事；主不是願意到審判台前被定罪，而是引人“到父那裏去。”在祂復活升天之前，向關起門了的基督徒顯現。主向第一代的基督徒清楚表明，絕不希望他們作最後一代。因此，主說：“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怎樣差遣你們。”（約二〇：21）這是主傳播的使命，也是傳承的道路。最可惜的事，莫過於一條看來美好的路，到底成為死胡同。同樣的，如果捨正道而不由，畏難退縮，裹足不前，或坐下來盡情欣賞，流連“樂不思蜀”，忘記家鄉，不前進向上，也到不了那裏。如果基督徒下定決心，不論如何託詞，找啥理由，不引人作天父的兒女（來二：11），那就跟天父差遣聖子臨世的目標不同；那不僅談不上“差傳”，該想自己是傳，是信，是得救恩的對象。聖經說：“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。”（賽五三：6）不需要作多大的努力，就可以成為野獸的晚餐。耶穌基督是好牧人，到世間了尋找亡羊，領他們進入父家安寧。祂開路人，也是唯一的原始引路人。所有蒙恩的基督徒，同樣領受主耶穌給使徒保羅的使命：使一切被蒙蔽在幽暗中的人，“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，又因信我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”（徒二六：18）這清楚說明，蒙光照，得知歸家正路的人，必須盡作引路人的責任。

我們要記得：“進入神的國必須許多艱難。”（徒一四：22）“必須”的意思，清楚是不能繞道避免的。耶穌不求以虛假的應許吸引人；主清楚明白的說：“凡稱呼我‘主啊！’‘主啊！’的人，不能都進天國；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。”（太七：21）並不難理解，“惟獨”的意思是說，這通往永生的唯一道路，絕不是輕易平坦的，而是如運動場上的賽程，時間又有一定的限制；奔跑的人，必須認定標杆，一直向前奔跑（來一二：1, 2）。跑在前面的人，能夠給後來者一些勉勵，豈不是最好的事嗎？

附錄：

築路的老人

一個老人走過一條道路孤單，
日落黃昏，陰冷而且灰暗，
到了一個河谷，又大，又深，又寬，
高漲的水，湧流在中間。
老人擔心那漲溢的河流，
因他在黃昏已經過到對岸；
他回來，要築一道跨河的橋，
雖然他已安全到了那邊。
有個同路的旅人來對他說：
“老人，你何必浪費氣力修建！
你不需要再經過這條路，

你的行程要終結在將完今天；
你已經過了這廣闊的深淵—
何必要築橋在天色已晚？”

築橋者擡起他白髮蒼蒼的頭說：
“朋友，我走過了這條道路，
今天有個跟隨我的少年人，
他的脚步也要經過這旅途。
這深淵對於過來人不算甚麼，
對那少年人可能使他失足。
好朋友，我是為了來人修築，
因為他也要經過在黃昏的日暮。”

作者 Will Allen Dromgoole (1860-1934)
于中旻譯，載詩卷流芳，頁 69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